

福樂人生（太五 3-10）

我們的世界，福的意思是一切都順利：
健康、快樂、美滿……；一切順景，便是
幸福人生。

我們來看看基督信仰的福：

1. 虛心的人有福了
2. 哀慟的人有福了
3. 溫柔的人有福了
4. 飢渴慕義的人有福了
5. 憐恤人的人有福了
6. 清心的人有福了
7. 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
8. 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

這是主耶穌在「登山寶訓」中，向門徒講道信息中的第一篇，論到八種有福之人。我留意到有以下五種特質的人：

- 「**虛心**」（心靈貧乏）
- 「**哀慟**」（悲傷）
- 「**飢渴**」（渴望稱義）
- 「**使人和睦**」（促進和平）
- 「**為義受逼迫**」（為義遭受迫害）

並不是在順景當中，為甚麼耶穌稱他們都是有福之人？

1. 「**心靈貧乏**」，人內心的不滿足、對真正智慧與自由的渴望——一無所有、不依戀任何東西，一種自由和獨立的態度。真正幸福的前提是：視一切源於上帝。
2. 「**悲傷**」讓人在心中與上帝接觸，上主所賜的生命冊承載着悲傷人的眼淚。苦難看來是幸福的反面，人卻在眼淚中、苦難裏得着安慰、令人堅忍、帶來盼望。
3. 「**飢渴慕義**」是對正義感到飢渴，對實現上帝的旨意感到飢渴。尋求自己旨意的人，會覺得自己一直都遭到不公平的對待。義人不尋求自己的旨意，



而是接受上帝所指派他的一切。實行神心意的人，在為正義奮鬥當中，已感受到內心的幸福和滿足。真正的滿足是通往生命、內在生命的滿足。

4. 「使人和睦」是在這樣不和好的世界中，人渴望和平、促進和平的力量。締造和平的人願意主動走向關係破裂的人，使他們互相和解。人必須先在自己心中締造和平、與自己和平相處，才能向外建立和平（路十四 31 下）。和平要透過對話、聆聽、勸告、懇求才能達到。對於促進和平的人來說（馬丁路德·金恩），和平不是要貫徹什麼，而是透過愛去贏得對手。愛是能夠持久建立和平的力量，「愛仇敵」是解決世界各種問題的關鍵。
5. 「為義受逼迫」是勇敢的人能公平合理地對待自己的本質，堅守由神而來的信念和價值、不順應別人的期望、不仰賴別人的意見和肯定，真真實實地生活、堅守着正義。為正義而受迫害的奧秘在於：即使是壞的和邪惡的，也能透過他們遭受的迫害，驅使人往善的方向跑。¹好像司提反，被激動的群眾迫害，卻欣然面對，因為他知道自己將要得到天國作為報償；在他眼前，耶穌站在上帝的右邊，耶穌為他戴上生命的冠冕（徒七 56）。

「八福」中有其他三種特質的人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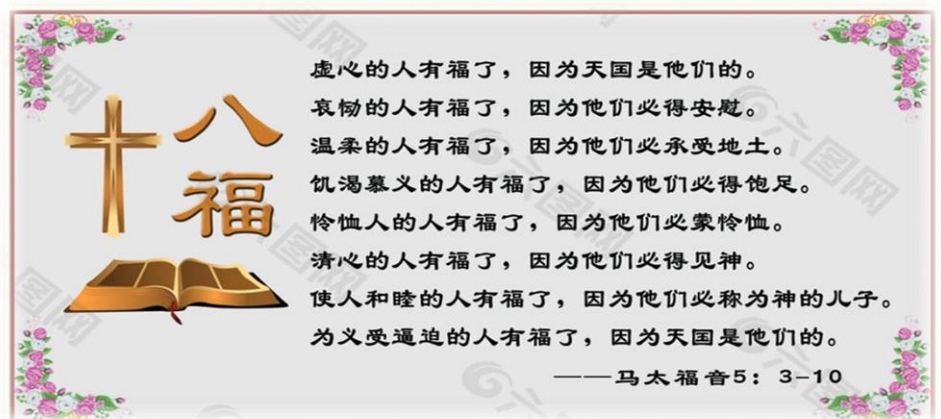
「溫柔」（溫和友善）

「憐恤」（仁慈憐憫）

「清心」（心靈純潔）

注重的都是內心的「心靈之窗」，來看待自己和周遭的一切。基督信仰的「八福」是主耶穌指引我們通往上主的圓滿之路。從「八福山」上，主耶穌的教導中，我們看到一個人與人之間更人性、更和平，且更使人感到幸福的相處模式。「幸福」不是人行為的結果，而是展現着人的行為。

屬神的子民若操練這八種生活態度，就是真正的幸福，因他們分享着上主賜給人整全和圓滿的生命。活出這些態度的人，本身就已經是幸福的，因為他們與自己和他人和諧地相處，體驗到豐盛生命的內涵。



¹古論神父《幸福人生的八條道路—八福》，（鄭玉英譯，南與北文化出版社，2010年9月），頁143。